

证券代码：600141

证券简称：兴发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33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年3月9日，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袁兵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袁兵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
-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表决，选举李美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袁兵	董事	2026年3月9日	2027年4月25日	工作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袁兵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袁兵先生将按照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袁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1,300 股，其辞去公司董事

职务后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股份买卖的相关规定。

袁兵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职工董事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立1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方式民主选举产生。近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美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完成了李美辉先生的诚信档案查询工作。经查询，李美辉先生不存在相关规定所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李美辉先生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湖北兴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

附件：

职工董事简历

李美辉，男，汉族，1981年12月生，湖北兴山人，2005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2005年7月参加工作，湖北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全日制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经济师，2021年3月-2024年4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4年4月-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工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李美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李美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